

# 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南昌市工信委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南昌市工信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 六、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南昌市工信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南昌市工信委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对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重大问题，依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在工业和信息化的融合进程中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3、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调整的政策建议，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4、监测分析工业、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

5、指导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推进产、学、研结合和重大产业项目的实施，推动先进制造业、软件产业、信息服务业、服务外包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6、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主要指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承担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审批、核

准的投资项目的审核、申报工作。

7、推进工业体制创新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组织实施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培训工作，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

8、建立和完善为重点工业企业服务的工作体系；研究提出支持重点工业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着力协调优化重点工业企业生产经营环境。

9、承担全市节能监察工作；承担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的行政管理和执法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10、制定全市工业园区发展中长期规划，推动工业项目向工业园区集中；负责全市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和指导服务；负责产业基地的扶持培育和评估认定，推进产业集群式发展。

11、指导全市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建立和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

12、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全市全民创业工作，研究制定全民创业政策、工作目标，组织实施创业企业的扶持、培育工作。

13、负责全市中小企业担保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担保机构设立的前期审核、日常业务监管；提出促进担保行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改善中小企业投融资环境。

14、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

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会同电信、广播电视行业管理部门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和业务协同，协调推进“数字南昌”建设。

15、承担相关信息安全管理的责任，负责协调维护信息安全及其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

16、开展工业和信息化的产业招商和对外交流合作。

17、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8、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南昌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和 6 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南昌市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管理办公室、南昌市墙体改革办公室、南昌市节能监察中心、南昌工业技工学校、南昌市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和南昌市信息资源中心。

本部门 2017 年年末编制人数 22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9 人，事业编制人数 120 人；年末实有人数 208 人，其中在职人员 208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17 人；年末学生人数 1750 人。

## 第二部分 南昌市工信委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7660.6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和结余 1093.27 万元，较上年下降 0.31%；本年收入合计 6567.3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专项有所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6449.06 万元，占 98.20%；其他收入（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上级补助收入）118.28 万元，占 1.8%；无事业收入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支出总计 7660.6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477.7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5.06%，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有所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1182.88 万元，较上年增长 8.12%，主要原因是：2017 年的执法力度加大，罚没收入增加，使罚没返还年终清算款增多，从而形成结转和结余增长。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757.55 万元，占 73.44%；项目支出 1720.18 万元，占 26.56%；无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与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509.00 万元，决算数为 635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23%，主要原因是：较多项目为年中追加。

按功能分类科目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33.61 万元，

决算数为 172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79%；教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66.11 万元，决算数为 148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8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81.01 万元，决算数为 35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8%；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15.09 万元，决算数为 51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3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4.66 万元，决算数为 208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9.02%；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8.52 元，决算数为 17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66%；其他支出年初无预算，决算数为 25 万元。

按经济分类科目分：工资福利支出 2977.24 万元，较上年增加 5.84%，；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1.2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8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17.8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7%，主要原因是助学金增加；其他资本性支出 13.1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27%，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1.50 万元，决算数为 33.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14%，决算数较上年下降 44.1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 万元，决算数为 8.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决算数较上年下降 10.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费用开支。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8 万元，决算数为 4.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8%，决算数较上年下降 38.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减少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4.7 万元，决算数为 21.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44%，决算数较上年下降 52.2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费用开支。

##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 589.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90%，主要原因是：临时性工作增加导致费用增加。其中：办公费 31.01 万元，印刷费 3.61 万元，咨询费 0.55 万元，水电费 54.28 万元，邮电费 13.2 万元，取暖费 5.54 万元，物业管理费 52.69 万元，差旅费 7.67 万元，维修（护）费 20.89 万元，会议费 2.6 万元，培训费 2.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6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2 万元，劳务费 148.78 万元，委托业务费 8.5 万元，工会经费 35.99 万元，福利费 43.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2.9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1.64 万元。

## 六、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4.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8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9.42 万元。授予大企业合同金额 309.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1.28%，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4.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8.7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8.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5.08%。

##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委 2017 年度在编制预算前按照洪财办【2017】26 号文，对所有 2018 年度 200 万以上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进行了设置，指标的设置均进行了设置，指标内容也符合要求。在 2017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了绩效事中资金监控工作，对资金落实及项目开展进行了跟踪。我委按照《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市级部门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

（洪财绩[2017]3 号）文件精神和要求，组织开展了 2017 年南昌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并撰写了自查报告；我委按照按照《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市级部门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洪财绩〔2017〕1 号）文件精神，对 200 万以上项目全部开展自评；我委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市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2017〕4 号）文件要求，我委积极组织，对 2016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并撰写自评报告。并且所有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的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已在我委的网站上公开。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选择1至2个项目）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全民创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全民创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市工信委按照《2017年度市全民创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要求，如实填报数据、整理材料，认真开展自评，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形成了南昌市工信委2017年度全民创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该报告具有“三性”：一是全面性，所有项目都纳入了评价范围，从对象上做到了应纳尽纳；二是准确性，所涉及的资料、数据，都是通过正规渠道获取，材料真实、可靠；三是客观性，重点针对具体支出项目、产出及其项目效益进行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客观反映支出、产出及效益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市工信委2017年度全民创业专项资金项目佐证资料齐全，数据详实，评价合理，开展评价的各项工作全部完成预期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综合评价结论为优。

2017年度全民创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为优，根据其产生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建议继续实施该项目，并逐年予以增加。

项目绩效评分表(子项目1 扶持初创型小微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sup>①</sup>	评分标准 <sup>②</sup>	自评分	复核分	备注
投入指标 (10分)	项目立项 (5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报(3分)2.所提交的申报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	5		
	资金落实 (5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 <sup>③</sup>	预算资金执行率=实际预算执行预算资金*100% 1.执行率100%得5分; 2.执行率上下浮动5个百分点扣1分, 5个百分点以内按相应比例扣分, 扣完为止。	3		
过程指标 (10分)	业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1.5分); 2.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规、合法(1分)。	2.5		
		项目质量可控性	1.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5分); 2.是否有专家认证或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质量进行评估(1分)。	2.5		
	财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是否制定市级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1.5分); 2.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1分)。	2.5		
		财务监控有效性	1.是否制定监控机制(0.5分); 2.是否有财务专家的评审意见(1分); 3.是否开展财务检查(1分)。	2.5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20分)	根据当年申报企业项目数量, 扶持初创型小微企业不超过60户(20分)	完成目标值100%的得20分, 完成80%的得18分, 完成70%的得16分, 完成60%的得14分, 完成50%的得12分, 50%以下的不得分。	18		
	产出质量 (20分)	扶持企业当年存活率(20分)	90%得20分, 80-90%得15分, 70-80%得10分, 60%以下不得分。	20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率(10分)	年底前完成得10分, 项目1月底前完成得7分, 否则不得分。(不可抗力除外)	10		
	产出成本 (5分)	扶持初创型小微企业60户(5分)	按照项目综合得分情况, 按每户5-10万元给予企业扶持的得5分, 否则不得分。	5		
项目效果 (20分)	经济效益 (5分)	获得扶持的企业, 利税比上年增长的企业数量占比(5分)	80%得5分, 60-80%得4分, 40-60%得3分, 40%以下不得分。	5		
	社会效益 (5分)	获得扶持的企业, 新增就业岗位的企业数量占比(5分)	60%得5分, 50-60%得4分, 40-50%得3分, 30-40%得2分, 30%以下不得分。	5		
	环境效益 (5分)	企业无环保投诉率(5分)	80%得5分, 60-80%得4分, 40-60%得3分, 40%以下不得分。	5		
	可持续发展 (5分)	持续盈利企业维持率(5分)	60%得5分, 50-60%得4分, 40-50%得3分, 30-40%得2分, 30%以下不得分。	5		
项目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5分)	满意度在90%以上得5分, 在80-90%得3分, 在70-80%得2分, 在70%以下不得分。	5		
<b>总分</b>				<b>96</b>		

注: ①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及项目满意度三级指标, 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 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调整; 已纳入2016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请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定;

②预算资金执行率: 下级项目采取用款单位的资金额度与项目年度预算安排的比例;

③评分标准: 项目单位需设置具体的评分标准, 划分合理的分值区间(详见附94项目绩效评分表填写说明);

④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得分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 但总分不得超出一级指标分值;

⑤绩效等级分为优(≥90分)、良(80-89分)、中(70-79分)、及格(60-69)、差(<60分);

项目绩效评分表(子项目2创业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sup>①</sup>	评分标准 <sup>②</sup>	自评分	复核分	备注
投入指标 (10分)	项目立项 (5分)	项目立项报告表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格式申报(3分)2.申报的时间是否符合申报要求(2分)。	5		
	资金使用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明细	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项目计划/项目资金*100% 1.执行率100%得5分; 2.执行率上下浮动5个百分点扣1分, 5个百分点为本级项目比例扣2分, 扣完为止。	5		
过程指标 (10分)	业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是否有制定具有相应的项目业务管理制度(1.5分); 2.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理、可行(1分)	2.5		
		项目成果可追溯性	1.是否有制定具有相应的项目成果追溯制度(1.5分); 2.是否有台账记录项目第三方机构对项目成果进行评估(1分)。	2.5		
	财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是否有制定符合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2分); 2.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1分)	2.5		
	财务管理有效性	1.是否有制定控制机制(0.5分); 2.是否有财务台账或绩效评价(1分); 3.是否有开展财务检查(1分)。	2.5			
项目产出 (55分)	产出数量 (25分)	1.《创业故事》电视播出24期(10分); 2.《创业风采》电视刊播24期(10分); 3.2017年市级创业大赛。(5分)	每月播报2期《创业故事》, 完成得10分, 否则不得分 每月播报2期《创业风采》, 完成得10分, 否则不得分 举办2017年创新创业大赛-电商大赛(10分) 否则不得分	10		
		符合项目宣传性质且刊播次数(15分)	符合得15分, 否则不得分	15		
	产出时效 (10分)	及时性	每月播出2期《创业故事》电视广告, 播出到时的得5分, 少播一次扣2.5分。	5		
	产出成本 (5分)	电视广告	每月刊播2期《创业风采》电视, 按标准, 刊播到时的得5分, 少刊播一次扣2.5分。	5		
	营业收入	定期每期4000-6000元的得5分, 否则不得分。	5			
项目效果 (20分)	经济效果 (10分)	无	①创业项目			
	社会效益 (10分)	电视收视率(10分)	收视率在0.5%得10分, 每低于0.1%, 扣2分, 扣完为止。	10		
	社会效益 (10分)	无	无			
	可持续性 (10分)	是否有电视广告, 或项目宣传与创业大赛	在电视广告宣传其他得5分, 否则不得分; 在创业大赛宣传了其他得5分, 否则不得分。	10		
项目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	创业项目满意度	满意度在95%以上得5分, 在90-95%得4分, 在70-90%得3分, 70%以下不得分。	5		
<b>总分</b>				<b>100</b>		

注: ①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及项目满意度三级指标, 由项目单位填报项目绩效数据, 台账记录, 表格行款可自行填报数据, 自填入2018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请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定。  
②项目资金使用明细, 下摆项目单位填报数据单位的金额数据与项目单位填报数据的比例。  
③评分标准, 项目单位填报具体的评分标准, 划分分值分值规则(详见附件4项目绩效评分表填报说明);  
④二级指标有三级指标的得分由项目单位自行申报, 但总分不得超过一级指标分值。  
⑤绩效目标分值(90分), 差(80-89分), 中(70-79分), 及格(60-69), 差(<60分);  
⑥自评分填报项目填报单位(盖章)的自评分数, 复核分填报项目主管部门单位(盖章)自评基础上复核的分数。

项目绩效评分表(子项目3创业大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sup>①</sup>	评分标准 <sup>②</sup>	自评分	复核分	备注
投入指标 (10分)	项目立项 (5分)	项目立项成本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报(3分)2.所提交的申报书与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	5	5.00	
	资金管理 (5分)	项目资金执行进度	预算资金执行率=实际预算执行/预算资金*100% 1.执行率100%得5分; 2.执行率上下浮动5个百分点扣1分, 5个百分点以内每浮动1个百分点扣0.5分。	5	5.00	
过程指标 (10分)	业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是否制定具有规范的项目业务管理制度(1.5分); 2.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1.5分)。	2.5	2.50	
		项目预算可执行性	1.是否制定具有相应的项目预算要求标准(1.5分); 2.是否有专业认证或第三方机构对项目预算进行审核(1分)。	2.5	2.50	
	财务管理健全性	1.是否制定可操作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2分); 2.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范(1分)。	2.5	2.50		
	财务监控有效性	1.是否制定监控机制(0.5分); 2.是否有财务专项的评审意见(1分); 3.是否开展财务检查(1分)。	2.5	2.50		
项目产出 (55分)	产出数量 (20分)	1. 开设三个班级(一个班2分) 2. 培训人数250人(10分)	全部开班得10分, 每少开一班扣2分 培训总人数达250人, 得10分; 未达百得6, 共得6分每低20%扣2分, 以此类推。	8	8.00	
	产出质量 (20分)	1. 完成培训学时达200课时(10分) 2. 学员结业率达98%(10分)	培训总学时达2000课时, 得10分; 未达百得6, 共得6分每低20%扣2分, 以此类推。 结业率达98%以上得10分, 97%至95%得9分, 94%至90%得8分, 90%至85%得7分, 84%至80%得6分; 80%以下不得分。	10	10.00	
	产出时效 (10分)	1. 完成项目教学任务(5分) 2. 优秀学员率达10%(5分)	完成教学任务达100%得5分; 完成教学任务达80%得3分; 80%以下不得分。 优秀学员率达10%得5分, 9%得4分, 8%得3分, 7%得2分, 6%得1分; 6%以下不得分。	5	5.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降低率	上下浮动10个百分点得5分, 在此基础上, 上下浮动每增加5个百分点扣1分(5个百分点以内每浮动1个百分点, 以此类推扣0.5分)。	5	5.00	
项目效果 (20分)	经济效果 (10分)	无	③无法计算			
	社会效益 (10分)	履行公益职责开展社会活动(10分)	学校为举办1次公益慈善活动得10分, 未举办的不得分。	10	10.00	
	可持续发展 (10分)	继续举办下一届创业大学办学项目(10分)	开展一系列含3个专业班的培训服务得10分; 开展2个专业班得5分; 开展1个专业班得2分; 未开展一系列培训服务不得分。	10	10.00	
项目满意度 (5分)	社会公益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满意度在90%以上时得5分, 在80%-90%时得4分, 在70%-80%时得3分, 在60%-70%时得2分, 在60%以下不得分。	5	5.00	
<b>总分</b>				<b>98</b>	<b>98</b>	

注: ①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及项目满意度三级指标, 由项目单位填报项目情况统计表, 合理设置, 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删减。  
②自纳入2016年度绩效自评管理的项目, 按最新年度绩效目标设置。  
③预算资金执行率=实际预算执行/预算资金\*100%。  
④评分标准: 项目单位再设置具体的评分标准, 划分合理的分值区间(详见附件4项目绩效评分表填写说明)。  
⑤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得分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 但总分不得超过一级指标分值。  
⑥绩效等级分为优(≥90分)、良(80-89分)、中(70-79分)、及格(60-69)、差(<60分)。  
⑦自评分是指项目填报单位(处室)的自评分数; 复核分是指项目主管部门在单位(处室)自评基础上复核的分数。



项目绩效评分表(子项目4小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sup>①</sup>	评分标准 <sup>②</sup>	自评分	复核分	备注	
投入经费 (10分)	项目立项 (5分)	项目立项成本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报(3分)2.申报时的申报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	5			
	资金落实 (5分)	项目资金执行率	项目资金执行率=实际预算执行/预算资金*100% 1.执行率100%得5分; 2.执行率上下浮动5个百分点扣1分, 5个百分点以内按线性比例扣分, 扣完为止。	5			
过程管理 (10分)	业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是否制定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1.5分); 2.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理、合规(1分)	2.5			
		项目预算可执行性	1.是否制定具有相应的项目预算控制标准(1.5分); 2.是否由专家论证预算三方机构对项目预算进行审核(1分)。	2.5			
	财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是否制定符合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2分); 2.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审制度规定(1分)	2.5			
		财务监管有效性	1.是否制定监管机制(0.5分); 2.是否有财务会审的评价意见(1分); 3.是否开展财务检查(1分)。	2.5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30分)	完成项目企业得证情况(10分)	10分得10分, 9-8分得8分, 7-6分得6分, 5分以下不得分。	10			
		完成新增服务项目数量(10分)	10分得10分, 9-8分得8分, 7-6分得6分, 5分以下不得分。	10			
		完成项目企业时评价意见(10分)	10分得10分, 9-8分得8分, 7-6分得6分, 5分以下不得分。	10			
	产出质量 (5分)	符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且符合最低要求的现代企业制度(20分)	每项10分得10分, 9-8分得8分, 7-6分得6分, 5分以下不得分。	1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周期(5分)	按规定时限完成任务得5分, 超出3个月以上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不得分。	5		
		产出成本 资金补助	备注: 本条不列费用, 按照编行财政资金的原则, 未使用专项资金。				
项目效果 (20分)	经济效果 元	元	本条不列费用, 按照编行财政资金的原则, 未使用专项资金, ③标注项目。				
	社会效益 (10分)	小微企业可新增就业(就业统计)(10分)	就业数达到就业以上10分得10分, 9-8分得8分, 7-6分得6分, 5分以下不得分。	10			
	环境效益 元	元					
	可持续发展 (10分)	项目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建设(10分)	项目执行10分得10分, 9-8分得8分, 7-6分得6分, 5分以下不得分。	10			
项目满意度 (5分)	社会企业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企业满意度	满意度在90%以上得5分, 85-90%得4分, 70-85%得3分, 60-70%得2分, 60%以下不得分。	5			
<b>总分</b>				<b>100</b>			

注: ①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及项目满意度三级指标, 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 表格行款可自行增减或修改, 但纳入2016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须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定。  
 ②预算资金执行率, 不统计项目系统内单位的资金额度与项目年度预算资金的比例。  
 ③评分标准, 项目单位开发量指标的评分标准, 划分合理的分值区间(详见附件4项目绩效评分表填写说明);  
 ④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得分由项目单位自行合理分配, 但总分不得超出二级指标分值。  
 ⑤绩效等级分为优(≥90分)、良(80-89分)、中(70-79分)、及格(60-69分)、差(<60分);  
 ⑥项目评分系统按照《办法》的自评得分, 表格中每项填写主管部门评分(外置)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打分。

### 第三部分 南昌市工信委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17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

目支出；

3、中专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各类中等专业学校的支出。

4、技校教育：反映工业、交通、劳动保障等部门举办的技工学校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6、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7、其他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8、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9、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其他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方面的支出。